

证券代码：836924

证券简称：鸿源招标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江苏省鸿源招标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额度内，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实施。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产品为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上述投资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合理的金融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省鸿源招标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鸿源招标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